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地点 | 参加人员 | 工作内容 |
| 2021年1月6日—2021年1月10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结合国家社科基金课题指南及本人前期研究成果确定选题 |
| 2021年1月11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选题报给科研秘书 |
| 2021年1月12日—1月24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填写申请书，进行课题论证 |
| 2021年1月25日 | 学院会议室 | 全体申报教师、各学术团队负责人 | 按学术团队组织论证 |
| 2021年1月27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将申报书初稿纸质版一份和电子版报给科研秘书 |
| 2021年1月29日 | 学院会议室 | 院学术委员会 | 学院组织二级论证（注：通知社科处相关人员，邀请外审专家） |
| 2021年1月30日-2月16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征求学科专家意见，加强外联；按照专家意见修改申请书 |
| 2021年2月17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将申请书草稿一份报给科研秘书 |
| 2021年2月18日 |  | 全体申报教师 | 修改申请书并最终定稿，上交材料 |
| 2021年2月19日 |  | 科研秘书 | 将申请书、论证活页、电子文档及学院汇总表报送社科处 |
| 2021年2月20日 |  | 科研院长、科研秘书 | 对本年度申报工作进行总结 |

**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申报进度表**

（请各位申请人随时留意学校和学院网站发布的有关通知，并请特别留意申报工作的最新政策；请各学术团队带头人及时督促，组织好学科组论证工作；各申请人可根据本人选题调整学科组，如需调整，请及时告知科研秘书。）